檔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　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
傳真：(02)27026324
承辦人及電話：鄒文平(02)27065866轉3067
電子信箱：wenping@nhi.gov.tw

10581
台北市松山區健康路131號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

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
收文字號　227
收文日期　106.6.20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600354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品項表乙份（請自本署全球資訊網擷取）

裝

主旨：有關本保險給付特材品項之醫療器材許可證有效期限於106年6月30日前屆滿者，本署將自106年8月1日起取消給付（共計33項）乙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相關資料可於本署全球資訊網下載擷取（網址： http：//www.nhi.gov.tw／藥材專區／特殊材料／許可證效期處理／醫療器材許可證逾期取消健保給付相關函文及品項／106／醫療器材許可證逾期將於106年8月1日取消健保給付特材品項表）。

訂

正本：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台灣教會醫療院所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師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美國商會、歐洲在台商務協會、台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、本署資訊組（請刊登本署全球資訊網）、本署企劃組（請刊登健保電子報）、本署醫務管理組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（請轉知轄區特約醫事服務機構）、香港商戈爾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世新儀器有限公司、美商史賽克遠東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台灣曲克股份有限公司、壯生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亞衛有限公司、幸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、美敦力醫療產品股份有限公司、美瑞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美實科技有限公司、翔源貿易有限公司、華億醫療儀器科技有限公司、廣百實業有限公司、鏵甡企業有限公司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校對章(1)

線

署長 李伯璋 請假

副署長　蔡　淑　鈴 代行